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WERWELL PACIFIC HOLDINGS LIMITED

宏峰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5)

澄清公佈

茲提述宏峰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7月15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除另有聲明外，本澄清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於該公佈第5頁「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一節項下，環灃有限公司持有之股份數目應為「156,390,000」而非「158,970,000」。本公司股權架構應如下：

	於該公佈日期		於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環灃有限公司(附註)	156,390,000	59.24	156,390,000	52.27
公眾股東	107,610,000	40.76	107,610,000	35.97
承配人	—	—	<u>35,200,000</u>	<u>11.76</u>
	<u>264,000,000</u>	<u>100.00</u>	<u>299,200,000</u>	<u>100.00</u>

附註：環灃有限公司由執行董事費杰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

上述澄清內容並不影響該公佈所載之任何其他資料，且除上文所披露外，該公佈中的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宏峰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費杰

香港，2015年7月16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費杰先生及馮志堅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少華先生、詹耀明先生及薛世雄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令本公佈之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後起計最少七日在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佈」一頁內刊登。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頁www.hklistco.com/8265刊登。